

## 北京福石控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福石控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5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任期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于2023年12月15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任期自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相关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 一、选举公司董事长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陈永亮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陈永亮、袁斐、江萍组成，其中陈永亮为召集人。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凌永平、司静波、江萍组成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其中凌永平为召集人。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司静波、凌永平、袁斐组成，其中司静波为召集人。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江萍、凌永平、陈永亮组成，其中江萍为召集人。

### 二、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

第五届监事会主席：周学鹏

三、聘任公司总经理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聘任陈永亮为公司总经理。

四、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会秘书：朱文杰。朱文杰先生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培训，并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财务总监：袁斐。

副总经理：袁斐、朱文杰。

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聘任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福石控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5日

##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1. 陈永亮先生，197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浙江海贸律师事务所律师、团支部书记、多家企业法律顾问；2012年2月至2021年7月13日，任浙江福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11月至2021年7月9日，任杭州福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2月至今，任浙江福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11月30日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21年7月26日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永亮先生直接持有公司5,699,9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60%，通过杭州福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75,725,14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7.99%，通过北京福石初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2,363,66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30%，刘伟先生持有66,832,653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7.05%，该股份表决权委托给杭州福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陈永亮先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2. 袁斐女士，196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浙江省台州椒江区物资局出纳及子公司台州市椒江金属材料有限公司财务科长；曾任爱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2015年1月至2021年6月18日，任浙江福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11月至今，任浙江福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11月25日至今，任公司董事；2021年6月22日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袁斐女士直接持有公司1,000,000股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

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3. 朱文杰先生，198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于2018年1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历任北京和君咨询有限公司咨询师、中节能六合天融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战略与投资经理、北京阳光凯迪资本投资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北京蓝海华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数据堂（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2019年9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0年11月25日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文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4. 司静波女士，196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历任东北农业大学规划与发展学院副教授、东北农业大学资源与环境学院教授，现任东北农业大学公共管理与法学院教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司静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5. 凌永平先生，197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税务师、国际注册高级会计师。2011年12月至今，任亚太鹏盛税务师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合伙人；2019年12月至今，任鹏盛会计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曾任上市公司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美之电实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赣州华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项目经理；赣州地区城市信用社第二营业部资金专员、财务经理。2017年11月至今，任深圳市时代高科技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3月至今，任深圳宏业基岩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7月至今，任北京富吉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凌永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6. 江萍女士，197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经济贸易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08年12月至今，先后担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经济贸易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7. 周学鹏先生，197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中天华正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中国免税品集团有限公司审计主管、泛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管理中心副总经理、长富汇银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审计总监、北京心中有数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3年3月至今，任公司内控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学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

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